

## 张家港化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实施公告

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张家港化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，2011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2012年5月30日召开的201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：

### 一、权益分派方案

本公司2011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：以公司现有总股本303,856,000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0.200000元人民币现金（含税；扣税后，个人、证券投资基金、QFII、RQFII实际每10股派0.180000元；对于QFII、RQFII外的其他非居民企业，本公司未代扣代缴所得税，由纳税人在所得发生地缴纳）。

### 二、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

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：2012年7月2日，除权除息日为：2012年7月3日。

### 三、权益分派对象

本次分派对象为：截止2012年7月2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，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”）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。

### 四、权益分派方法

1、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将于2012年7月3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（或其他托管机构）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。

2、以下A股股份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：

序号	股东账号	股东名称
1	01*****648	陈玉忠
2	01*****877	钱凤珠
3	00*****512	常武明
4	01*****870	陈 军
5	01*****889	王胜

6	01*****568	赵梅琴
7	01*****750	陈玉峰
8	01*****671	郝爱军
9	01*****070	钱红华
10	01*****668	高玉标
11	01*****315	钱凤娟
12	01*****659	张 剑
13	01*****616	谢益民
14	01*****791	陆建洪
15	01*****817	王 贤
16	01*****966	徐 勤
17	01*****767	刘金艳

### 五、咨询机构

咨询地址: 张家港市金港镇后塍澄杨路 20 号

咨询联系人: 高玉标

咨询电话: 0512-56797852

传真号码: 0512-58788326

特此公告。

张家港化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二年六月二十五日